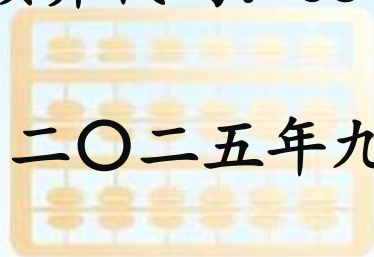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沧州市人民医院
预算代码：361009



二〇二五年九月

2024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沧州市人民医院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落实新时期我国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坚持公益性，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推动医院各方面事业健康发展。

（二）为人民群众提供急救、医疗保健、疾病预防、健康教育等医疗和一定的公共卫生服务。

（三）承担院校医学教育、毕业后医学教育（含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继续医学教育，不断提升医学人才能力素质和工作水平。

（四）开展临床医学和基础医学研究，推动医学科技成果转化。

（五）开展对外技术交流和国际合作。

（六）开展涉外医疗服务，承担重大活动医疗保障任务，承担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助。

（七）根据规划和需求，经举办主体和有关部门批准，可与社会力量合作举办新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或在人才、管理、服务、技术、品牌等方面建立协议合作关系。

（八）经举办主体和有关部门批准，与相关医疗机构组成医联体或医共体，推动形成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模式。

（九）开展援疆援藏、对口帮扶、送医下乡等健康扶贫工作。

（十）承担上级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沧州市人民医院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沧州市人民医院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项补助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沧州市人民医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92.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9197.6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239586.78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79.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631.0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5620.9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9197.6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0508.1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24897.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35610.3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60508.18	总计	62	260508.1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沧州市人民医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0508.18	260508.18		35,610.33			631.0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9.19	79.19					
20603	应用研究	79.19	79.19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79.19	79.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1,231.30	241,231.30		35,610.33			631.02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71.89	171.89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71.89	171.89					
21002	公立医院	240,778.23	240,778.23		35,610.33			631.02
2100201	综合医院	240,778.23	240,778.23		35,610.33			631.02
21004	公共卫生	204.20	204.2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4.34	14.3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42.65	142.6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6.69	36.69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0.52	10.52					
21017	中医药事务	76.98	76.98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70.48	70.48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6.50	6.50					
229	其他支出	19,197.69	19,197.6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9,197.69	19,197.69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9,197.69	19,197.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沧州市人民医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4897.85	204607.46	20290.3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9.19			
20603	应用研究			79.19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79.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4607.46	1013.5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71.88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71.88			
21002	公立医院		204607.46	560.43			
2100201	综合医院		204607.46	560.43			
21004	公共卫生			204.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4.3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42.6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6.69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0.52			
21017	中医药事务			76.98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70.48			

2101799	其他中医药 事务支出			6.5			
229	其他支出			19197.69			
22904	其他政府性 基金及对应 专项债务收 入安排的支 出			19197.69			
2290402	其他地方自 行试点项目 收益专项债 券收入安排 的支出			19197.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沧州市人民医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92.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9197.6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9.19	79.19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13.5	101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9197.69	0	19197.6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290.3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290.38	1092.69	19197.6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290.38	总计	64	20290.38	1092.69	19197.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沧州市人民医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92.69		1092.6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9.19		79.19
20603	应用研究	79.19		79.19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79.19		79.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3.5		1013.5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71.88		171.88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71.88		171.88
21002	公立医院	560.43		560.43
2100201	综合医院	560.43		560.43
21004	公共卫生	204.2		204.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4.34		14.3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42.65		142.6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6.69		36.69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0.52		10.52
21017	中医药事务	76.98		76.98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70.48		70.48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6.5		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沧州市人民医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沧州市人民医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197.69	19197.69		19197.69	
229	其他支出		19197.69	19197.69		19197.6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9197.69	19197.69		19197.69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9197.69	19197.69		19197.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沧州市人民医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我单位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沧州市人民医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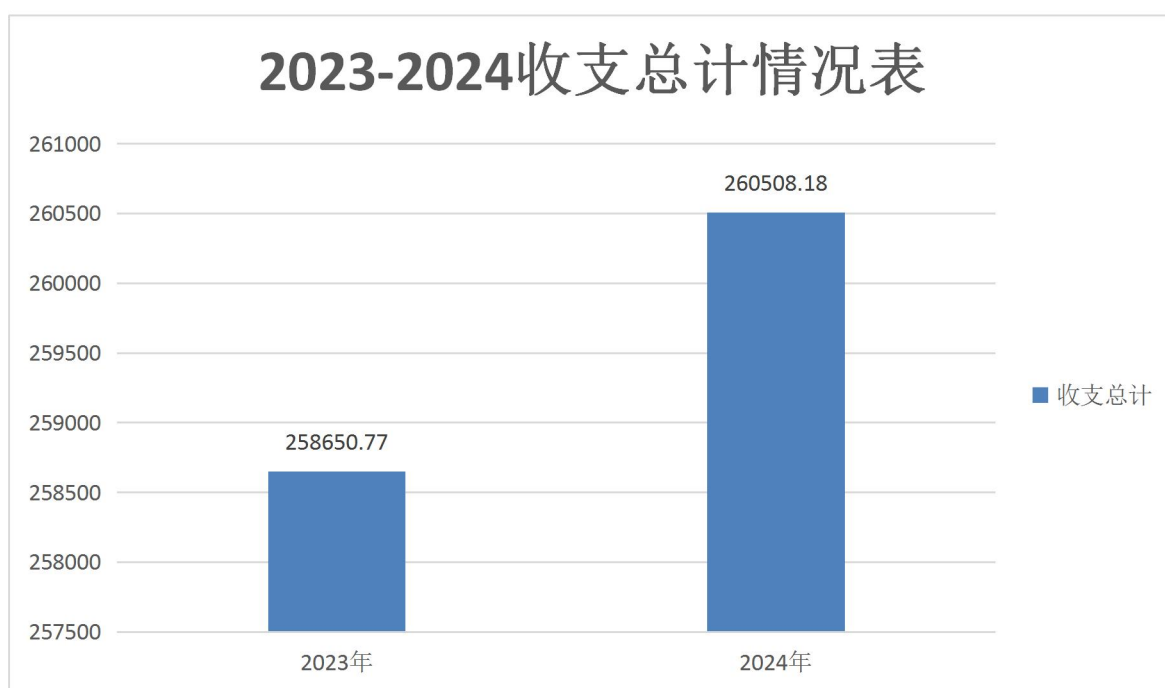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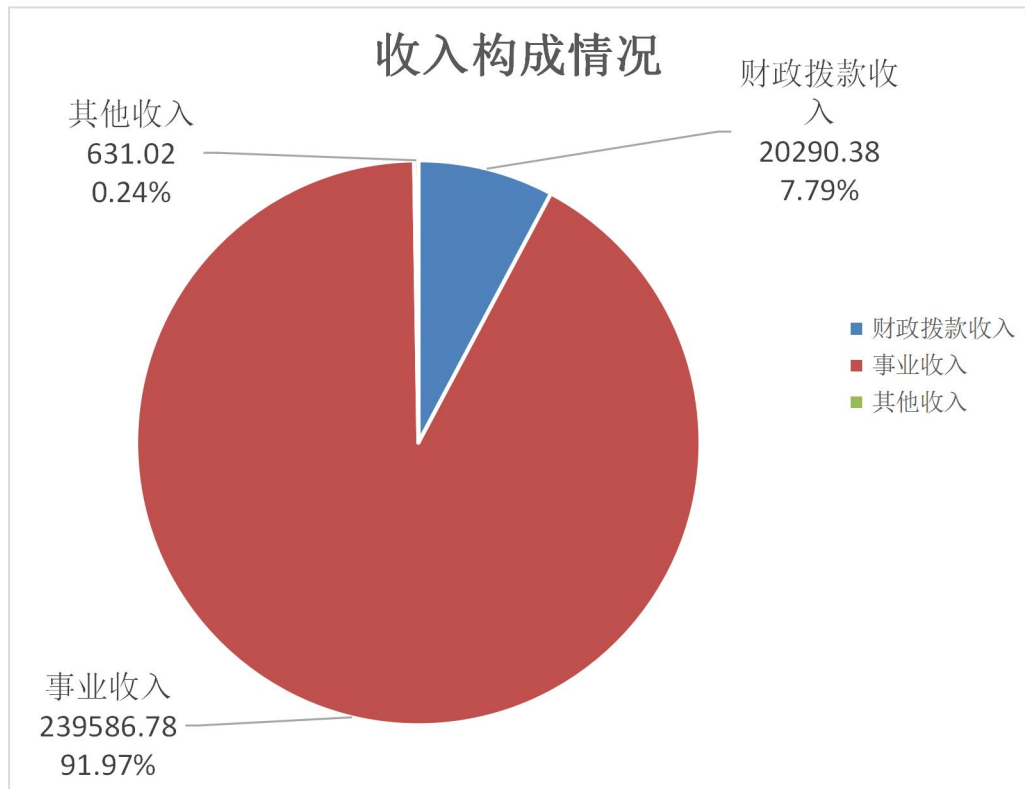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60,508.18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857.41 万元，增长 0.72%，主要原因是我院的“沧州市人民医院东部院区项目”本年度申报使用了 1.92 亿元政府性基金，相比 2023 年度，多申报使用了 0.84 亿，利用地方政府性基金支付了较多工程款等项目款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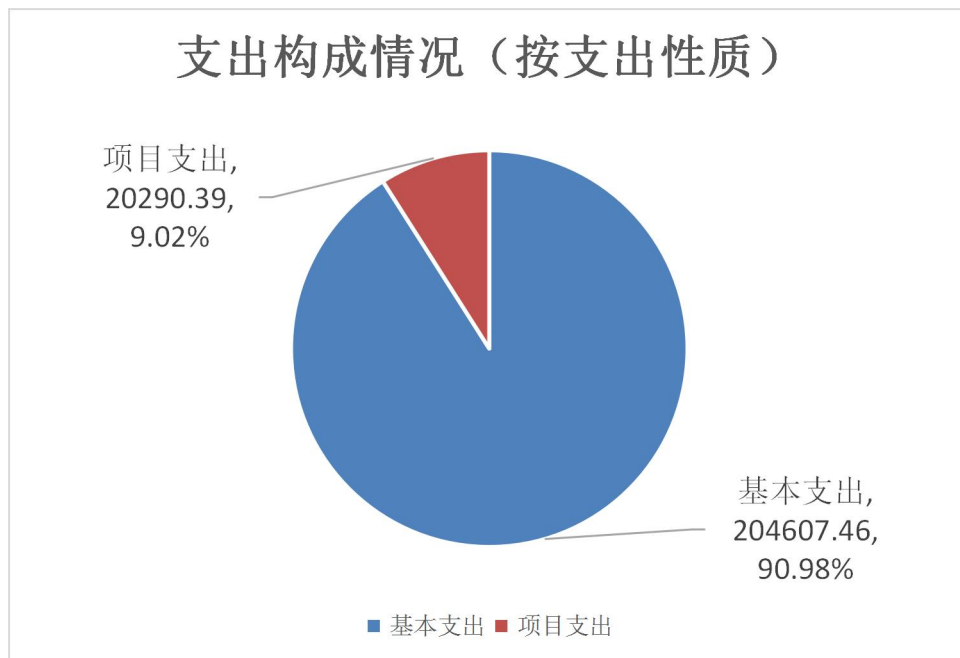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60,508.1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0,290.38万元，占7.79%；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239,586.78万元，占91.97%；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631.02万元，占0.2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24,897.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4,607.46万元，占90.98%；项目支出20,290.39万元，占9.02%；经营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0,290.3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3,051.71 万元，增长 17.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财政拨付我院政府性基金 3 个亿，仅使用了 1.08 亿元，结转 2024 年继续使用。2024 年财政拨付我院政府性基金 1.92 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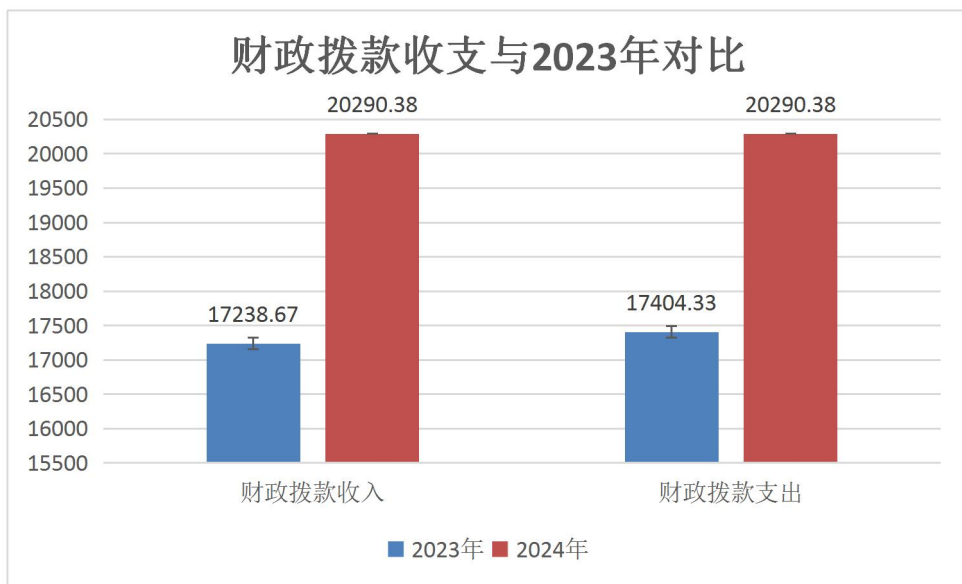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290.38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 3,051.71 万元，增长 17.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财政拨付我院政府性基金 3 个亿，仅使用了 1.08 亿元，结转 2024 年继续使用，2024 年财政拨付我院政府性基金 1.92 亿；本年支出 20,290.38

万元，增加 2,886.05 万元，增长 16.5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财政拨付我院政府性基金 3 个亿，仅使用了 1.08 亿元，2024 年支出 1.92 亿。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92.69 万元，比上年减少 5343.67 万元，降低 83.02%，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财政拨付我院核酸检测费、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等疫情防控补助资金较多；本年支出 1,092.69 万元，比上年减少 5,509.33 万元，增长降低 83.4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疫情防控财政拨款较多，相应该项支出也增加较多。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9,197.69 万元，比上年增加 8,395.38 万元，增长 77.72%，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财政拨付我院政府性基金 3 个亿，仅使用了 1.08 亿元，结转 2024 年继续使用，2024 年财政拨付我院政府性基金 1.92 亿；本年支出 19,197.69 万元，比上年增加 8,395.38 万元，增长 77.72%，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财政拨付我院政府性基金 3 个亿，仅使用了 1.08 亿元，结转 2024 年继续使用，2024 年财政拨付我院政府性基金 1.92 亿。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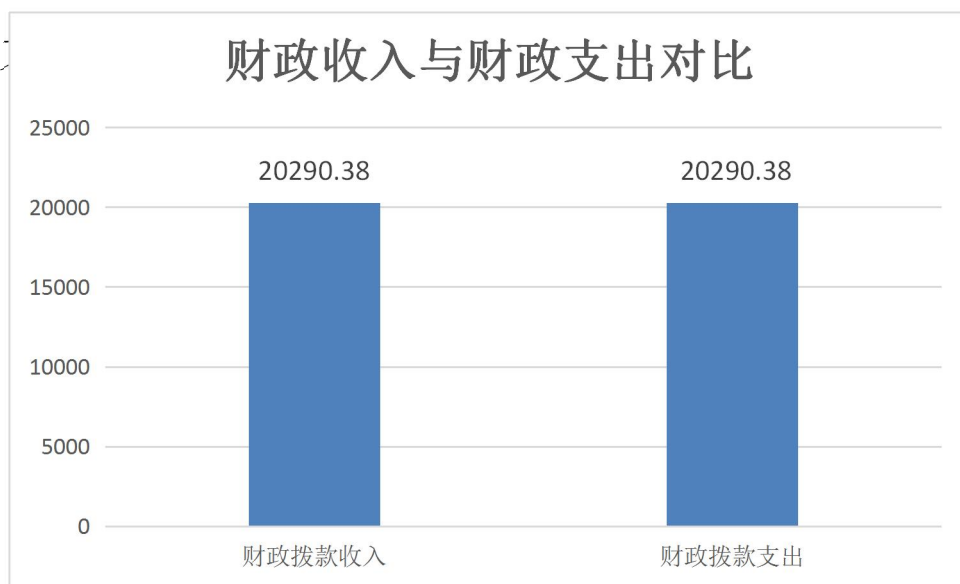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290.38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0,290.3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院财政拨款资金收入均为项目支出，未作年初预算；本年支出 20,290.3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院财政拨款资金收入均为项目支出，未作年初预算。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比年初预算增加 1,092.69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院财政拨款资金收入均为项目支出，未作年初预算；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 1,092.69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院财政拨款资金收入均为项目支出，未作年初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比年初预算增加 19,197.69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院财政拨款资金收入均为项目支出，未作年初预算；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 19,197.69 万元，主要原因是

我院财政拨款资金收入均为项目支出，未作年初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0,290.3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比如：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科学技术（类）支出 79.19 万元，占 0.39%，主要用于研究应用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013.5 万元，占 5%，主要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基本公卫、重大公卫、突发公卫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197.69 万元，占 94.61%，主要用于我院东部院区建设。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0 万元。

公用经费 0 万元。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财政开支公务用车保有量 8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978.11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81.3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40.2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556.55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1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3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7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医院各院区血液标本、消毒供应等物品转运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88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0,290.38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17个，涉及资金1,092.6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1个，涉及资金19,197.69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

组织对“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省级补助资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继续教育阶段-紧缺人才培养”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省级补助资金-万名医师支援农村工程”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肿瘤随访登记”“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农村高发地区癌症早诊早治”“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拨付沧州市人民医院东部院区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等1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817.7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9,197.69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1、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省级补助资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财政局拨付我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中央级专项资金420万元，2024年形成支出407.13万，使用率达96.94%；下达省级专项资金69.63万元，已全部形成支出。

按照中央经费使用原则和条件，专项资金总体目标是经费100%应用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培训。按照规培学员轮转、带教师资、基地建设等日常工作，按阶段性发放对应费用。

结合目前专项经费使用情况，教学处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由专人和财务科对项目预算经费绩效指标自查，适当调整医院投入经费和专项经费的使用比例，根据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内容及要求标准，继续完善和发放对应的费用，由财务部及审计部门进行监督审核，做到专款专用。

2、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继续教育阶段-紧缺人才培养

沧州市财政局拨付我院2024年继续教育阶段-紧缺人才培养（全科医生转岗）专项资金212.5万，按照《沧州市人民医院全科医生转岗培训专项经费使用办法（试行）》（沧州市人医（教学）字[2023]1号）文件及培训进度目前支出90.041万，使用完成率达到42.37%，根据学员培训周期按时形成支出，在培训结束后可全部形成支出。

3、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

健康人才培养) 补助资金、省级补助资金-万名医师支援农村工程

沧州市财政局拨付我院**2024**年度万名医师支援农村工程专项资金总量**32.58**万元(中央补助资金**24**万元, 省级补助资金**8.58**万元)。按照绩效管理要求, 我院高度重视, 对绩效评价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 由一名分管副职专门负责此项工作, 具体工作由办公室牵头, 组织、协调和督促落实此项工作。

各项指标均达标, 圆满完成任务。我院项目资金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的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 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 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年初确定的各项目标均已完成, 确保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4、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

沧州市财政局拨付我院**2024**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儿童口腔综合干预项目资金下达**10.95**万元。

中央财政从**2008**年起设立了中西部地区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项目支持在项目地区建立儿童口腔卫生工作机制, 开展儿童口腔健康教育, 对适龄儿童进行口腔健康检查、窝沟封闭和局部涂氟等。我院自**2019**年起承担本项目, 开展**3-5**岁儿童局部涂氟工作。自**2023**年, 我们在完成局部涂氟任务的同时, 承担了**6-9**岁儿童窝沟封闭的任务。**2024**年初, 计划为**1000**名**3-5**岁儿童进行两次局部

涂氟，计划完成2000颗6-9岁儿童六龄齿的窝沟封闭。截止2024年12月31日，我们完成了3-5岁儿童一次局部涂氟1595人，二次局部用氟1030人。6-9岁儿童六龄齿窝沟封闭2014颗，完成率分别达103%，100.7%。

5、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肿瘤随访登记

肿瘤随访项目目标是监测全市人群肿瘤负担以及流行趋势，为病因学研究提供原始资料，有效评价肿瘤防治措施的效果，为制定全市肿瘤防控策略提供数据支撑。2024年肿瘤随访专项基金共0.8万元，主要用于肿瘤的宣传及市区、县域肿瘤防治工作调研。肿瘤预防办公室总体工作开展顺利，进度良好，社会影响力佳。已完成肿瘤防治宣教宣教内容8000余人次。加强群众对肿瘤早筛早诊早治意识，尤其高危人群的健康意识，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2024年度0.8万已全部形成支出。

在宣传过程中，要注重信息的准确性和科学性，避免误导公众。此外，加强与媒体和社区的合作，可以进一步扩大宣传效果，提高公众的参与度。在肿瘤随访工作方面，我们加大了宣传力度，通过制作宣传册、开展健康讲座等方式，提高了患者对随访重要性的认识。同时，我们还进行了随访工作的调研，收集患者反馈和意见，为改进随访工作提供了依据。调研结果显示，患者对随访工作的满意度较高，但也存在一些问题需要解决，如随访频率不够、随访内容不够详细等。我们将针对这些问题，制定改进措

施，进一步提高随访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6、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农村高发地区癌症早诊早治

沧州市财政局拨付我院2024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农村癌症早诊早治项目资金下达26.5万元。

镜中心总体工作开展顺利，进度良好，社会影响力佳。已完成消化道癌宣教内容7000余人次。该项目加强群众消化道癌早诊早治意识，尤其高危人群的健康意识，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对来院胃镜检查患者开展癌症风险评估和高危人群筛查，做到早筛早防、早诊早治，及时对早期癌症或癌前病变采取干预、治疗措施。发放宣传册12000份，播放科普视频，微信公众号，报纸，自媒体等各种形式宣传消化道早癌知识，提高群众健康意识，发动高危人群来作筛查。自2024年以来开展深化市县两级医疗合作，努力帮扶县级医疗机构提升早癌筛查技术水平。先后与吴桥县人民医院、黄骅市人民医院、任丘市人民医院联合举办"手把手"培训班对数百名基层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培训指导。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到献县，肃宁，东光，泊头，南皮，吴桥，盐山，海兴基层医疗机构传授早癌筛查适宜技术，精准提升基层医院技术水平。开办"手把手"培训班对相关内镜技术人员进行培训，并将上消化道癌早诊率纳入质控目标，对县级医院内镜室进行持续的督导。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早期稳步开展项目，妥善安排流程进度，扩大项目覆盖范围，保证项目完成效率高，时间早，质量佳，过

程有追溯，结果有意义，推广项目知晓度，实现项目更好的社会效益。

7、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根据《沧州市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的要求，沧州市人民医院作为资金使用单位，负责2024年度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项目的具体实施。项目资金由中央财政安排，主要用于食源性疾病的采集、审核、上报、标本运送等工作。项目资金总额为5万元，全部为中央补助资金，资金下达及时，分配科学，使用规范，执行率达到100%。

项目总体目标为开展食源性疾病病例监测、食源性疾病暴发监测、食源性疾病主动监测、食源性疾病专项监测，并对沙门氏菌、致泻大肠埃希氏菌、志贺氏菌、副溶血性弧菌、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等食源性致病菌进行分子溯源和耐药性监测。全年实际完成情况：完成240例便样采集，符合疾控部门的要求，项目按时完成。

2024年度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项目在资金使用、任务完成、绩效指标达成等方面均取得了良好的成效。项目资金使用规范，任务完成情况良好，各项绩效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加强项目管理，确保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的持续改进和提升。

8、拨付沧州市人民医院东部院区项目专项债券资金

沧州市人民医院东部院区项目，位于沧州市长芦大道以东、307绕城线以北、友谊道以西。建设期限：2022 年 11 月—2025 年 12 月。

（1）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总占地面积 15.271773 公顷(约合 229 亩)，总建筑面积 243064.01 平方米，绿色建筑二星级。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81564.5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为 61499.51 平方米，设置床位 1499 张。本项目以辽河路为界分为南北两个地块，其中北地块用地面积 103287.8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69044.45 平方米，包括地上建筑面积 131544.66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37499.79 平方米，主要建设医疗住院综合楼、中心供应室等；南地块用地面积 49429.9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74019.56 平方米，包括地上建筑面积 50019.84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3999.72 平方米，主要建设综合业务用房、儿科综合楼、精神卫生中心、发热门诊等。配套建设室外场地硬化、给排水、电气、等配套工程。

（2）项目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为贯彻落实《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冀财债[2021]41 号），成立了专门评估工作组，评估工作组仔细研读了《通知》（财预[2021]61 号）、（冀财债[2021]41 号）的要求，结合沧州市人民医院东部院区项目的项目特点，制定了组织

程序和工作方案，以保证事前绩效评估工作顺利完成。经绩效评估，认为该项目实施具有较为明显的必要性、公益性和收益性，符合专项债券资金支持领域。

（3）绩效目标及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水平，是衡量一个城市或地区的经济发展、居民生活水平及文明程度的标志之一。随着经济的发展，城乡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已不仅仅满足温饱的需求，对健康的投资越来越大、对医疗保健的需求越来越旺盛，对医院的诊疗水平要求也越来越高。该项目的建设将促进医院建设发展，对推动沧州市医疗事业的发展，满足人们对医疗保健的需求，为广大患者提供高水平的服务都具有积极的作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省级补助资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继续教育阶段-紧缺人才培养”“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省级补助资金-万名医师支援农村工程”“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肿瘤随访登记”“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农村高发地区

癌症早诊早治”“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拨付沧州市人民医院东部院区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提前下达 2024 年卫生健康人才培养省级补助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 2024 年卫生健康人才培养省级补助资金项目包括省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69.63 万元和省级万名医师支援农村工程建设 8.58 万元，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8.21 万元，执行数为 78.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包括中央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438 万元、中央继续教育-紧缺人才培养-全科医师转岗 191.25 万元、中央万名医师支援农村工程 12 万元，绩效自评得分为 98.11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41.25 万元，执行数为 520.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12%。

3、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包括：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 6.13 万元、肿瘤随访登记 0.8 万元、农村高发地区癌症早诊早治 18.02 万元、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3 万元，绩效自评得分为 95.7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

全年预算数为 27.95 万元，执行数为 23.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68%。

4、中央 2024 年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中央 2024 年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包括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 4.82 万元、农村高发地区癌症早诊早治 8.48 万元、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2 万元，绩效自评得分为 87.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3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5、下达 2023 年提前批次新增政府债券限额专项债市本级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下达 2023 年提前批次新增政府债券限额专项债市本级 19,197.69 万元，绩效自评得分为 46.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9,197.69 万元，执行数为 19,197.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

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